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南江B

公告编号:2013-051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3年6月20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参加表决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出售的议案》

承德县土地储备中心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宗国有工业用地进行收购,为配合承德县地方规划和发展,公司同意出让此宗闲置用地,详见当日《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出售的公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让该宗土地,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宗土地出让过程中的相关手续。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7月19日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详见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南江B

公告编号:2013-052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出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根据国土资源部和承德县政府印发的《土地储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县城总体规划要求,承德县土地储备中心拟收购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宗国有土地,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总价款为15,016.633万元。

为配合承德县地区发展需要,公司同意出让上述土地,本次交易已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出售配合了承德县地方发

展需要,同时有利于公司盘活资金,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出售的资产经具有专业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实际成交价格高于评估值,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交易合同内容公平合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位于承德县下板城二路有土地,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土地证号	占地面积(平米)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期限
承德县国用(2013)第019号	193405.00	工业用地	2050年3月

上述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账面原值2,709.56万,现为闲置工业用地,地上附着物需进行拆迁、清除工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承德县土地储备中心

乙方: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甲方根据国土资源部和承德县政府印发的《土地储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县城总体规划要求和加快推进旧城改造、承德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3)2号研究意见,甲方对乙方所属的一宗国有出让工业用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进行收购。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该宗土地面积为290,1074亩(193405平方米),甲方收回252.3474亩,具体位置及范围以权属原地图为准。

二、该宗土地按45万元/亩进行收回,地上附着物补偿金额为3661万元。

三、付款方式:协议签订后三个月内付清土地款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

四、协议签订后,甲方负责向县土地储备中心提出申请,注销该宗土地使用证,乙方负责交回土地使用证,出现不可预见事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四、交易价格与评估值差异的主要原因

本次出售资产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资产评估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土地实际评估值为585元/年(39万/亩),拟出售土地公允价值为9841.5万元,地上附着物评估价为3511.4万元,交易价格与评估值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拟出售土地实际补偿价格为45万/亩,土地实际评估值为39万/亩,土地实际成交价格较评估值溢价15.38%。

二、截至评估基准日,本次拟出售土地部分地上附着物已拆除,故未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地上附着物实际补偿价格以双方协议价为准。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土地为配合政府长期规划发展需求,同时本次出售有利于公司盘活资金,对公司后期发展有积极意义。本次出售资产所得资金将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土地收购协议;

该议案已于2013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该议案已于2013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3年7月11日下午3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授权人员(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3年7月16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3时—17时。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环海路2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投票时间及地点:

2013年7月19日08:30至公司一楼会议室。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烟台市环海路2号

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264000

联系电话:0535—6291223

电话传真:0535—6291223

联系人:王晓燕 闫其锋

七、其他事宜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不发送礼品或纪念品。)

附:《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于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 案 名 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章程修正案》			
2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票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均为有效,传真登记后将原件或复印件寄回本公司。

3、受托人应提供本人和委托人身份证以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ST西仪

公告编号:2013-019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宜,公司股票于2013年6月25日开市停牌。公司近日与控股股东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资产”)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装财财务”)3,000万股股权给南方资产。

2、公司与南方资产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为意向性协议,转让价格等需评估后确定,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尚须经双方股东大会及银监会等相关机构审批并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后方可实施,《股权转让协议》能否签订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公司股票自 2013年7月2日开市起复牌。

一、概述

公司近日与控股股东南方资产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双方约定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兵器装备3,000万股股权转让给南方资产,转让价格依据评估价格确定,该转让事项须经双方股东大会及银监会等相关审批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守武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大学西城区月坛南街7号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信息咨询

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

该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股权142,714,120股,持股比例49.04%,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南方资产2012年度经营状况: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期末资产总额9,556,976,980.16元,负债总额6,320,267,099.02元,净资产总额3,236,709,881.14元。营业收入1,515,151,501.19元,净利润394,426,746.63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兵器财务公司于2005年9月30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5年10月21日取得国家工商总局核发注册号为“100000100398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2,000万元,2008年注册资本增加到150,000万元。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估值变更的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华谊兄弟(证券代码:300027)于2013年6月5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第[2008]38号)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经与基金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3年7月1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该只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同时,对招商深证电子信息技术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深证电子信息技术产业(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上述股票的调整因素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价值方法进行估值。同时,对招商深证电子信息技术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深证电子信息技术产业(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按估值日的份

额净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我公司管理的招商深证电子信息技术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深证电子信息技术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因复制指数而被动持有该股票。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并提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日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等三只基金

2013年6月30日基金净值公告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2013年6月30日基金净值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资产净值(元)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元)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16	10,151,256,498.87	0.539	0.539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006	64,023,514.92	0.854	0.854
上投摩根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546	33,628,500.10	0.689	0.689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日

4、土地评估报告;特此公告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南江B

公告编号:2013-053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13 年7月19日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7月19日下午13:30

2、会议地点:北京国信中心宣武门内大街 4号华滨酒店A区五层紫金厅。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和公司邀请的其他有关人员。

(2)、截止 2013年7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出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五届十九次、五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受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持股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也可以用信函和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7月18日(上午8:30—12:00,下午 14:30—17:30)

3、登记地点:河北省承德县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文英 王海健 联系电话:0314-3115049 0314-3115048

联系传真:0314-3111475

邮编:067400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佰利联

公告编号:2013-059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一、交通银行开立账户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号:418002301018010140772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相关规定,公司将理财产品在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及时时注销该账户,该专户仅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2013年6月28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向交通银行焦作分行购买了“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产品

1、理财产品金额:1500万元人民币。

2、理财产品期限:预计10—15天(具体时间以赎回确认日为准)。

4、理财产品起息日:2013年6月28日。

5、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预期年化收益率:根据理财产品的存续天数确定。

理财产品的存续天数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应关系如下:

存续天数(N)	预计年化收益率
1≤N<4	2.1%
7≤N<14	2.7%
14≤N<30	3.2%
30≤N<90	3.4%
N≥90	3.6%

7、本金和收益兑付日:赎回确认日当日或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

8、收益支付方式:在赎回确认日当日或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9、理财产品投资方向:本理财产品计划资金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票、高等级信用债等固定收益工具,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无关联关系。

12、公司与交通使用1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2012年经审计总资产的0.49%。

特此公告。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7月1日

附件: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持股票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以上表格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南江B

公告编号:2013-054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拟披露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3 年 05 月 16 日开市起停牌。现由于该事项已得到确认,公司已申请股票于2013年7月2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一、概述

2013年5月15日,公司参与了承德县国土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分别以人民币8,550万元和6,830万元的价格竞得了迎宾路东侧二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同日与承德县达柏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该二宗地的《成交确认书》。

此次土地使用权竞拍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竞拍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2、《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1日

资产的40.49%。

2、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3、公告前后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